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安徽省抱儿钟秀茶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北证券作为安徽省抱儿钟秀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否
2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不能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安徽省抱儿钟秀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由于年度报告编制工作未能完成，公司无法在 2022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十六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未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含）之前披露《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2、公司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主办券商通过查询公开信息，根据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发布的(2022)皖0102执恢157号、霍山县人民法院发布的(2022)皖1525执363号法律文书，公司实际控制人文亮、杨晴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根据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发布的(2022)皖1502执1204号法律文书，公司实际控制人文亮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目前均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经营管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实际控制人文亮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晴担任公司董事。上述失信被执行人已不符合“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督促公司及时改选、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全国股转公司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

全国股转公司要求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和证券服务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解释说明，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全国股转公司对相关主体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的，不计入作出决定的期限。

三、主办券商提示

1、公司未在2022年4月30日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强制停牌；公司未在2022年6月30日（含）之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2、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经营管理存在不确定性。

主办券商将持续跟进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披露公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30日